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8)

修訂國泰君安股份獎勵計劃

茲提述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有關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採納國泰君安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認為，自該計劃被採納以來，其項下之獎勵股份乃挽留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雇員之有效方法。為進一步增加該計劃對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雇員的吸引力，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修訂該計劃部分條款。主要修訂如下文所述。

該計劃規定，獎勵股份之股息將保留在信託中，作為未來承授人的信託資金的一部分。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獎勵股份之股息將按照獎勵歸屬時間表在歸屬日期隨相應之獎勵股份歸屬予承授人。此修訂具有追溯效力，自該計劃被採納後所有已歸屬的獎勵股份之股息將於下一個歸屬日期歸屬予相應承授人。

除本公告所載的修訂外，該計劃的條款無任何其他重要修訂，而該計劃的所有其他條款仍然不變及有效。

承董事會命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閻峰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四位執行董事為閻峰博士（主席）、李光杰先生、李生先生及王冬青先生；而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傅廷美博士、宋敬博士及曾耀強先生。